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18-045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到 10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前，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选董事李季先生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通过有关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共同推选李季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下属公司江苏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昌九农科”）因生产经营需要，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以银行实际贷款额为准），南通众和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众和”）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江苏昌九农科将其部分机器设备及应收账款抵押/质押给南通众和作为反担保措施，反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金融机构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南通众和担保责任履行完毕之日（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

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对公司及下属公司已全部计提坏账的总计账面原值人民币 6,814.59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账款款项进行核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下属公司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南天农科化工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届满且无继续经营计划，同意按照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江苏南天农科化工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实施清算注销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及下属公司现金管理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有效期为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由财务部门负责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

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及下属公司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星期三）14:30 在北京市东城区新中街 8 号亚洲大酒店二楼锦义厅召开公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三），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51）。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